

内心深处

葱兰情思

■李 锋

我留意葱兰这种花，是在去年深秋。它开着密密匝匝的小白花，在草枯花谢的深秋显得特别精神。它叶子圆而中空，像葱，但没有葱叶那么粗。它是细细的，一丛一丛地生长着，茂密而又碧绿，一根根花茎把一朵朵白色的六瓣花举出叶丛。它白色的花被，黄色的花蕊，绿色的叶子，傲立在风霜中，在深秋显得坦然而朴实。

可能由于太平凡了，当时我和同事都没在意它的存在。后来，我从园丁师傅那里得知它叫葱兰，四季常青，秋季开花，生命力极强。

不知怎的，看到葱兰，我突然萌生了一种想法：把它种在父亲的坟边。

我的父亲，解放前出生在黄河北岸一个古老而又纯朴的村庄，他不到一岁就失去了父爱，是奶奶含辛茹苦在那个兵荒马乱的年月带着他苦度日月。父亲不满 14 岁就进了开封的一家工厂，幼年的磨难使他养成了坚毅不屈的性格。

父亲一生正直、善良、宽厚、和善。他当过工人，做过教师，后来被招进公社。父亲在公社时，我们姐弟 4 人都还小。父亲一边忙公社的工作，一边照顾家中的农活。麦收时节，父母二人总是白天割，晚上趁月光把麦子拉到麦场，一连十几天总是晚上拉到两三点，早上五点钟又要忙于第二天的抢收抢种。

那时家里没有房，我们姐弟都住在姥姥家的村子里，为了烧砖盖房，父亲用架子车往返于煤矿和我们村子间 100 多里的乡村道路上拉煤，饿了吃自带的干粮，渴了就随便到路边村庄找点水喝。两年时间里，父亲盖起了三间里生外熟（里边土坯墙，外边是砖墙）的大瓦房。父亲一生最大的财富是我们姐弟四人都相继考上了学。父亲最满足的日子是他退休后随我在县城生活的几年，他每天骑着电动三轮车接送孙子上学，和老年朋友在学校门口谈古论今，晚上哼着小曲再喝上两杯。每逢周末，父亲总是乐呵呵地上街用他那自认“丰厚”的退休金，买来美味佳肴“厚待”亲朋。可这种日子太短暂了，让我来不及回味，父亲就因病离开了。

父亲的一生久经磨难，在命运面前不屈服，在困难面前不弯腰，条件越恶劣越是奋发向上，就像这葱兰。

父亲的一生就是这么勤劳简朴，平淡简单，对生活没有太多的奢求，就像这葱兰。

父亲一生没有轰轰烈烈的壮举，默默无闻，心态平和，与世无争，更像这葱兰。

父亲节那天，我们姐弟四人给父亲上坟叩头后，我认真地在父亲坟旁栽上了准备已久的葱兰。我想，父亲一定喜欢，因为这葱兰就像他的一生：平凡、朴实、生命力极强，但不奢华。



浓浓深情

我想握住您的手

■王智琛

那是一双布满皱纹的手，那是一双长满厚茧的手，那是一双镌刻着辛苦和无私的手，那是外公的一双手。

外公已经去了，永远离开了我。外公很瘦，满脸皱纹，黑白相间的短发使他让人看见第一眼就会想起“糟老头”三个字。然而，他佝偻的背，见证着抚养五个孩子的艰辛。

外公是农民也是医生，他是附近几个村惟一的医生。他给人看病时总喜欢带着我，当他给别人看完病后，总会用粗糙的手捏着我稚嫩红润的小脸蛋问我：“要好好学习，将来要多长点出息，不用像我一样只做个乡间医生。”小时候的我，听到他说这话时，总是似懂非懂，然后拿过外公给别人看病的诊费去买糖。

和别的小孩子一样，我害怕打针，当我生病时，外公总是会说：“打一针吧，打一针好得快一点。”我每次听到这，都会大哭。偶尔几次病重时，迫不得已打针，我被外公用那粗糙的手按住，又用另一只粗糙的手把针管扎进我的身体。当那彻骨的疼痛袭击我时，我都会想起那双手，那时，我讨厌那双手。

外公爱给我洗澡，但我并不喜欢他给我洗澡。因为每次洗澡时，他会用那双粗糙的手给我搓背、搓身子。当他那双粗糙的手抚摸着儿时，我都会感到很痛，于是我越来越讨厌那双手了。

外公很吝啬，不过那是相对于他而言的，他对我却总是很大方。但有时候，他也会不满足我的要求的。外公很节省，节省了

一辈子，精打细算了一辈子。他认为如果旧的东西还能用，就绝不会买新的。记得一次，他带我进城，我看见别人在卖玩具车，非要买一个，尽管当时我已经有了两个。但小孩子就是这样，看见新的就想要。外公不肯掏钱，不让买，我就哭。但我哭也没用，外公就是不买，他那双粗糙的手始终没有伸进钱袋里。于是，我更讨厌那双手了，甚至有些憎恨。

后来，我长大了，终于明白那双手为什么会那么粗糙。那是因为那双手曾种过十几亩地，那是因为那双手曾搬运过无数箱药品，那是因为那双手曾养活五个孩子并让孩子们过上了好日子。于是，我不再讨厌那双手，我又想起外公给我擦背时说的



话：“孩子啊，快点长大吧，等你有出息了，让我享享你的福，你也给我擦一次背。”

但没有机会了。那年，我 13 岁，外公 54 岁。外公走了，永远离开了我。还没等到我长大，还没享受到我的福，他就走了。

外公，我想握住您的手，握住您那双给我钱买糖，给我打针，给我搓背，让我哭过，让我笑过，布满皱纹长着厚茧，而又粗糙的手，然后对您说：“外公，我爱您！”

街头即景

父爱如山

■倪雪萍

那天出奇地热。这样的天气，要不是急着搬家，一大堆的垃圾无处安置，我决不会离开风扇半步的。

我骑着自行车顶着烈日，在街上晃悠了半天也没看见一个收破烂的。正当我无比失望时，忽见从一个小胡同里走出一位拉架子车的老人，车上面堆了一些废品。老人大约六十岁左右，身子由于微驼而显得瘦小，黝黑的皮肤夹杂着汗珠在阳光下熠熠发光；额头上几条生动的皱纹似乎在诉说着曾经的沧桑；一件银灰色的上衣被汗液浸得如同一幅拙劣的世界地图。或许由于天热生意不好，当他听到我喊话时，那无神的眼中突然闪出惊喜的亮光。

我告诉他地址后就急忙骑上自行车先走了，烈日下有谁愿意多呆一分钟呢？走了一会，我忽然听到后面传来急促的脚步声和吧嗒吧嗒的车子响。刚开始我没在意，以为只是赶着办事的路人而已。可是渐渐地，我觉得有些不对劲，这种夹杂着喘息的脚步声一直跟着我并没有超越的意思。我好奇地转过身，映入眼帘的景象让我呆住了。烈日炎炎下，老人拉着架子车在我身后急急地奔跑着，那瘦弱、矮小、微驼的身体拉着那庞大的架子车显得那么吃力，那么不协调。

我的心像被钳子揪着般难受。

我急忙停下来劝老人慢慢走。可他却说：“没事的，这样我可以节省点时间多转几个地方，为儿子多挣点学费了。我儿子争气，去年考了个重点大学，我们村第一个呢，给我长脸啊！呵呵……”老人自顾自地说着笑着，脸上洋溢着掩饰不住的自豪与喜悦，脚下的步子更快了。我不由得感动——为这奔跑中蕴藏得深深父爱。

来到我的住处，老人迅速地收拾停当后，一刻不停地又拉着架子车走了。望着那蹒跚的背影，我的眼角湿润了。这就是一个做父亲啊！他们的爱，没有豪言壮语，没有轰轰烈烈，有的只是炎炎烈日下加快脚步，多转几个地方，多为孩子挣一些学费！



海滨之恋

张玉娟 摄

昨日重现

胶鞋的记忆

■朱国杰

我初中毕业那年暑假的一天，母亲拾掇废旧物品卖破烂，我看见了一只旧胶鞋。这个旧胶鞋，使我想起了一段往事。

1979 年冬，我上小学一年级。一天夜半时分，下起了雨，后半夜又纷纷扬扬下起大雪。我早晨上学时，地上已积了一层厚厚的雪。我慌忙头顶一条破麻包，穿一双已补了四五个补丁的大人穿的浅腰胶鞋，深一脚浅一脚地踩着泥泞和雪水去一公里外的村办小学上学。由于我们老家的田地是出了名的老淤泥地，受雨水、雪水的滋润和人们不停地踩踏，原本坎坷不平的土路早已泥泞不堪。就在我兴致勃勃地快步走着追赶前面的小伙伴时，突然脚下一滑，右脚原本完整的胶鞋鞋面破了一个长长的口子。这时，我才走出村子半里路，可回家也没有鞋更换了，我只好硬着头皮“拖拉”着不堪重负的胶鞋，一步一滑地向学校走去……

到学校时，第一节早自习已开始十来分钟，同学们正在背诵刚学过的课文。我怯生生地喊了声“报告”，伴随着老师一声“进来吧”，我低着头，小心翼翼地走到自己座位前，掏出课本，趴在泥台子上，融入了朗朗的读书声中。

一开始，由于刚走了二里多路，我的脚还热乎乎的，可到了早自习快下课时，因胶鞋里灌满了泥水，光着的小脚简直就像在泥水里泡着。加上穿得单薄，我冻得嘴唇发紫，小腿直打颤。这时，正在领着同学们读书的班主任孙成仁老师看见了，他疾步走过来，关切地问：“娃儿，病了吗？”我吓得大气不敢出。当他看见我脚上的鞋时，心里便明白了八九分。只见他放下教科书，蹲下身子，把我的脚从胶鞋里拉出来，倒去鞋里面的泥水，又从教室后面拽来了麦秸，把我的脚擦干净，然后在鞋子下面再垫上一层。

“这下该暖和了吧。”他关切地让我把脚放进去试试，我顿时感觉暖和多了，全然没有了刚才那种冰凉的感觉。

在第二节课上，我听得最认真，忘记了外面飘着的鹅毛大雪。

放学时，孙成仁老师又找来一些麻布，认真地在我的一对鞋面上绑了一圈又一圈，系了一道又一道，把对学生的爱牢牢地系在了一双鞋上，也系进了我年幼的心里。还别说，我在回家的二里多泥路上，无论泥水再多再粘，也不曾把我的鞋粘掉。

这事儿虽然过去了近三十年，现在想来，心里仍热乎乎的。孙成仁老师和蔼可亲的笑容和他弯腰倒泥水、绑胶鞋的情景总浮现在我眼前。这件事常常激励我，今生今世要做一个有爱心的人，做一个乐于帮助别人的人。

我还想说，孙成仁老师，您现在的生活还好吗？